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同时向宁波贯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5,000 万元，其中 72,823.65 万元用于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款的支付，剩余部分用于支付各中介机构费用。关于本次交易的《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签署日期为 2017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如下：

（一）资产收购情况

交易对方	被收购资产	定价基准日	收购价格（万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产权是否过户	债权债务是否转移
网新集团	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6 年 6 月 30 日	0	是	是	是
杭州网新准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大网新软件园 J1-J4 楼	2016 年 10 月 21 日	20,000	是	否	否

（二）资产出售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定价基准日	出售价格（万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产权是否过户	债权债务是否转移
杭州桢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快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6% 股权	2016 年 9 月 30 日	13,370	是	是	是
浙江升华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5% 股权	-	2,757.27	否	是	是

综上，本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资产交易涉及的资产不存在与本次交易标的构

成同一或相关资产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盖章页）

